

身在异国忙于学业 年龄渐长选择面窄

留学生能不能
跨过恋爱坎？

高颂雅

江苏卫视的《非诚勿扰》栏目自2011年起开始举办海外专场，报名参加的嘉宾中有海外留学背景的男女青年。见多识广的留学生竟然也需要上《非诚勿扰》寻找缘分，解决恋爱问题，这引来了人们对于留学生个人感情问题的关注。

未知数多，关系难稳定

恋爱本来就伴随着很多不确定因素，而留学生们在恋爱中面临的未知数似乎更多。

“因为有不少人读的是1到2年的硕士，相对本科生和博士生，他们定居在一个地方的时间很短，所以，要么速配，要么速分，稳定比较难。”在美国乔治亚州从事IT行业的小贾如是说。小贾国内本科毕业后到美国读硕士，几年间的辗转和繁忙的学业使他没有维持过长久的恋爱。

“毕业面临两条路，也就是回不回国的的问题。”在美国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攻读硕士的陈同学说，“如果我想回国而对方想留下来，这种情况下，就算我自己愿意妥协也过不了家长那关。”陈同学是家中独女，父母一直不同意她毕业后继续留在国外。“很多同学现在都不确定是否继续读博，也不确定毕业以后回不回国。我认识的一个学长当初一直坚持说要回国，结果快毕业时拿到了IBM的工作机会，就决定留下工作了。”

对于那些跨国情侣来说，远距离恋爱的风险更是加大了好几倍。“几个月甚至1年都不见面，两个人的变化很难把握。”刚刚从英国莱斯特大学硕士毕业的任同学虽然已经回国工作，却决定与恋爱3年的男友分手：“这一年里，我们经常视频、通电话，但两个人的生活环境完全不一样，可以聊的话题越来越少。回国时他来机场接我，我们竟然尴尬到说不出话！”

“出国”错过最佳恋爱年龄

陈同学常自嘲恋爱史仿佛一张白纸，而说起为什么至今都没有谈过恋爱，她也很无奈：“在国内上本科时就不好找男友。因为我早就计划出国，所以首先要努力提高成绩，准备语言考试，最后还要忙着申请，耗费了很大的精力；其次，在国内找男朋友的话，出国后比较容易分手，万一分手了还会影响在这边的学习，我认识

好几个中国女学生都这样，所以我也就没找。”

确定毕业后就回国的陈同学展望未来的感情，也显得并不乐观：“我妈妈挺为我着急的。因为我出国的时候年龄还小，可是等毕业回来年龄就显得大了。”的确，在婚恋问题上，国人往往十分看重男女双方的年龄是否适合。虽然去美国读硕士只要短短两年时间，陈同学却从“20出头”变成了“25岁以上”，很担心回国后面临“恋爱市场”被同龄人“瓜分完毕”的境况。“快30岁的人，找对象大多是冲着结婚去的。”陈同学说，“但我没有真正恋爱过，其实很不想抱着这样的出发点去谈恋爱。”

想找文化背景相同的“另一半”

笔者在采访中发现，大多数中国留学生虽然在国外文化环境中生活了几年，最终还是想找同样文化背景的人作为另一半。“这边华人口基数小，选择面窄，很难遇到满意的。”赴美留学10年且依然单身的小董说，“而且出国的人眼光普遍会高一些，总是想找更好的。”

尽管如此，小董也承认自己的情况比较特殊，并不具有普遍性：“我读的是医学博士，学费和生活费都靠全额奖学金，学习与生活压力很大，才一直无心谈恋爱。”

缘分虽然靠运气，但感情的长期稳定靠的却是用心经营。23岁的小曹在上海读大学时，恰好遇到了同样计划硕士阶段出国留学的男友：“当时觉得很巧，两个人有同样的出国打算。但也有过分歧，比如我更倾向于去香港，而他从一开始就更想去澳洲。”由于小曹和男友都对这段感情非常认真，很想继续走下去，最后经过一番分析和妥协之后还是决定共赴澳洲，如今感情依然幸福：“他知道在这个问题上我做出了更大的妥协，所以出国之后对我只有更好。”

在美国乔治亚州工作的小贾平时爱好摄影，朋友们有重大活动时都喜欢请他去拍照。现在小贾在网络上上传了不少为其他留学生朋友拍的婚纱照和婚礼照片，其中竟有一对从国内读高中起就相识，经历11年恋爱长跑，最终在美国结婚的新人：“他们两个也经历过分手，但最后还是坚持在一起，作为留学生真的不容易，但也很珍惜来之不易的幸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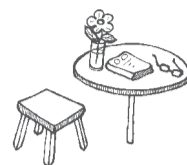
报名参加美国大使馆地区相亲活动的留学生。来源：《广州日报》



大华府地区留学生自己举办的“非诚勿扰”活动。来源：《广州日报》

老师的
危机感

张悦悦



每学年的头两周，英国大多数大学的研究生院都弥漫着那么一点兴奋与不确定的气氛，因为这两周是给研究生考虑选课的时间。英国硕士学制大多只有1年，除了主修课之外，一般情况下研究生可以按自己的兴趣在全大学的范围内选择3至5门选修课。大概也正因此因为英国学制短，大部分硕士生对选课这件事都特别在意，以免把难得的学习机会浪费在无用或无聊的课程上。因此，头两周他们显得格外忙碌，穿梭于各个系各个教室之间，尽可能地试听所有自己有可能感兴趣的课程，然后自己给每个课程打分排序，再向研究生院提交选课表格。

每一年老师们在这两周也最为紧张，因为学生对课程的挑选自然给每位老师都造成一种“危机感”：谁不希望自己的课能吸引更多的学生！尤其英国大学对选修课程一般采取完全“市场化”的管理，每位老师都要自己去争取生源，这可是个不小的任务。比如在我工作的肯特大学，每个研究生有几百门课程选择，如果只寄希望于学生能“碰巧”从密密麻麻的课程目录中选中你的课，那结果肯定会让你大为失望。因此，要保证自己课程赢得人气，必须要“主动出击”。

每年这个时候我都觉得在英国大学任教压力颇大，因为大牌教授还可以依仗名气保证不错的生源，而对于普通学者或者像我这样的新老师来说，要打造课程品牌就不只是个满腹墨水的演讲家，还得是个一流的推销员。在每个学生穿梭于各课堂的同时，每位老师也奔波于各种新生活动现场，宣传自己的课程。比如新生欢迎酒会上争取和更多的新生一对一聊天，比如在各类新生研讨会活动中留下课程说明册或者课程宣传单，再比如周末发出有趣的电邮，提醒感兴趣的研究生上课的时间与地点。再比如有的学院还会统一组织“选修课介绍大会”，请相关老师来“推销”自己的课程，这里幽默风趣自不用说，还必须直切重点，因为每个人只有3-5分钟的时间向学生介绍课程内容以及学习这类知识的意义。

所有这些努力只是为了能让更多的学生走进自己的课堂，而当中有多少能最终选择该课，还未知。这种“危机感”倒是激发了我的换位思考，平衡学生的兴趣和教学目标。比如我开设的“科技社会学”课程，要是只谈海德格尔、波普尔这些老先生，估计学生会觉得还不如买经典回家自己看。而老师最不能取代的作用是发掘那些学生不曾留意的知识，比如他们热播去年007的新电影，但未必留意那著名的阿斯顿·马丁轿车其实是3D打印的成果；比如他们也期待着明年的巴西世界杯，但未必关注过那开幕“第一踢”将由一个残疾少年用杜克大学新研制的超级假肢完成。后来选择我的课程的学生中还有文学系这类八竿子打不着的专业的学生，他说：“虽然今后职业没直接关系，但这门课能让我活得更聪明更明白。”我觉得这是对我教学的最高评价啦！（寄自英国）

百年留学 张奚若

冷眼旁观新文化运动

熊建

24岁那年，张奚若（1889—1973）赴美，进哥伦比亚大学，原打算修土木工程，后来因为对数学不感兴趣，再加上他认为国家要富强必须先学习西方的政治制度，最终选择了政治学专业。

就这样，从1913年到1925年，张奚若在美国和欧洲求学，前后度过了12个春秋，结识了金岳霖、徐志摩、傅斯年等多位同好，对欧美各民主制度的历史和现状做了充分的研究与观察，并形成文字。

徐志摩认为张奚若写的那些艰深的政治学论文，“当然是没有一个人要看，并且即使要看也看不下去的，牡蛎壳炒糖子一类的文章！”但徐志摩也承认，张奚若的政论文章是“真正学者的出品，一点也不偷懒，一点也不含糊”。

金岳霖是张奚若在哥伦比亚大学的同学，据他回忆，张奚若留学时一直按家乡的方式生活，比如不肯买衣服穿，而要找裁缝做衣服。但是在国内这么干能省钱，但在美国因为人工贵，做衣服反而费钱。张奚若留学美国时，与赵元任结识。赵元任是学语言的，听说张奚若是陕西人后，就向他学习方言。张奚若教他说了段歇谣：“人家那个娃，在书房读书呢。咱那个娃，拿勺勺要水呢。不说他吧，是我他二爸；说他吧，他娘不答应。算了算了，叫娃要去要去。”

让赵元任感到好玩的是其中的“书”字，中国大部分地区都读shu，陕西话则读shu，于是就记住了。1973年，赵元任从美国回国访问，见到了住院的张奚若，当即说起了“拿佛佛发匪（拿勺勺要水）”的陕西话，让张奚若很开心。

1919年，新文化运动如火如荼，胡适给在哥伦比亚大学留学的张奚若寄去了《新青年》、《新潮》、《每周评论》等杂志，希望得到来自大洋彼岸的支持。

张奚若在回信中表述了他的观感：“觉其论调均差不多。读后感触是喜是悲，是赞成，是反对，亦颇难言。盖自国中顽固不进步的一方触起来便觉可喜，便觉应该赞成；然而转念到真正建设的手续上，又觉这些一知半解、不生不熟的议论，不但讨厌，简直危险。”言辞十分冷静。

最后，张奚若还是写下了：“但因社会不能停滞不进，而且我们总是带有几分好新的偏向，故到底恐是赞成之意多于反对之意。”

那时，张奚若即将完成哥大的学业，对于“将来回国作事”有自己的思考：“尝思将来回国作事，有两大敌：一为一味守旧的活古人，二为一知半解的维新家。二者相衡，似活古人犹不足畏。此等维新家大弊，在于对于极复杂的社会现象，纯以极简单的思想去判断。换言之，那知其一，不知其二；发为言论，仅觉讨厌，施之事实，且属危险。”

塞浦路斯在华推介教育资源

本报电（秦晶）塞浦路斯的全民教育执行有很高的标准，可以提供优质的教育资源，在近日举行的“开启欧洲·塞浦路斯大门从Venus Rock开始”项目推介会上，塞浦路斯驻华官员表示，塞浦路斯高等教育包括预科教育和其他被承认的教育机构，包括位于尼科西亚、利马索尔和帕福斯的大学，同时还有一等私立学校可以选择。从塞浦路斯的学校升入英美国家高等教育相对容易。

中国新荣国际投资集团相关负责人表示，塞浦路斯可作为投资移民的又一选择，并有望成为海外投资的后起之秀。

传真



留学素描

肖博文
文博
行者的影撷

王嫣然

生活的肖博文从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回到西安交通大学，这一年的生活又为他的人生地图描绘了新的轮廓。

行走，一直在路上

不知从何时开始，旅行成了肖博文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在家里或者学校呆久了，便会背上包远离自己熟悉的无忧无虑、相对安全的环境，去寻找刺激和遭遇各种未知数。”

1年的留学生活也让他有机会踏上更多的土地，这一年，他利用假期游遍美国。对他而言，在旅程中，最直接的收获便是“心情”。“试想一下，你半夜忍着头痛挂着绳索穿着冰爪从海拔5000米的营地向山顶冲刺时抬头仰望璀璨星河时的心情，试想一下你驾车在冰冻的公路上追逐那转瞬即逝的极光时的心情……”这些心情，令他深深地痴迷，也让行走变得无法停歇。

影像，记自己的故事

讲到独行的第一个目的地，肖博文谈到，在大学开学前夕，在云南，他花了3天时间徒步虎跳峡，并登上了一座能近观哈巴雪山的不知名的山峰。在这次旅途中，他结识了一位喜欢拍照的朋友，也是从那时起，摄影成为了他旅程的一部分。

“摄影对我来说，是把我所看到的东西结合我当时的所感所想加以理想化，再采用适当的拍摄技巧给记录下来。”虽然作品多次登上摄影杂志，但肖博文从不会给自己的摄影规定任何条条框框。在他看来，生活点滴皆可成为镜头下的一景，而这种无声的记录，让他慢慢“写下”了自己的故事。

义工，力量的传递

2011年，还在读大一的肖博文来到了肯尼亚，在首都内罗毕一个非政府组织做志愿者。虽然在去之前就做好了心理准备，但当地的状况依然令他震惊。

他服务的贫民窟人口众多，平均教育水平低，失业率很高，90%的房屋靠蜡烛照明，导致学生晚上放学后无法学习。“这次经历让我觉得自己现在拥有的生活是多么的幸福，我们看似平常的东西在他们看来是多么的奢侈，这也是我为什么想通过拍摄孩子们的笑容来传递一些正能量给自己和给别人原因。”

2013年7月，肖博文从美国归来，在家停留了短短两周后，就前往印度加尔各答，在一个收容所里做义工，服务对象为智障、残障和被遗弃的中老年人，工作内容包括洗衣、换衣、换药、按摩、喂饭等。

对他来讲，做义工是一种对他人的关怀，一种力量的传递。他希望能有机会可以了解公共政策相关的知识，有机会帮助更多需要帮助的人。